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 *ST 海龙

公告编号: 2015-136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给公司内部董事；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给公司外部董事。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独立董事李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德建先生代为表达意见；独立董事李建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德建先生代为表达意见；董事许深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委托董事张志鸿先生代为表达意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季长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申孝忠先生、张志鸿先生、许深女士提交至公司董事会的《辞职报告》，申孝忠先生、张志鸿先生、许深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许深女士同时辞去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报告》自递交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申孝忠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张志鸿先生、许深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因工商变更登记需要，董事离职需提交股东大会确认。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拟提名虞文品先生、高晓明女士、苏广先生、李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尚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当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由衷感谢申孝忠先生、张志鸿先生、许深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

作出的贡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虞文品先生：男，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EMBA，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经营师。曾任乐清市邮电局柳市电信分局副局长，现任兴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担任董事职务的条件和要求。根据《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股票上市规则》10.1.6的规定，虞文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

高晓明女士：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芳晟股权投资基金、助力资本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担任董事职务的条件和要求。

苏广先生：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宇发鹏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担任董事职务的条件和要求。

李林先生：男，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担任董事职务的条件和要求。